

# 政策法规导读

(2021年1月第1期)

## 概 览

| 发布时间      | 名称   | 发布单位/来源  | 页码 |
|-----------|--|----------|----|
| 2021.1.4  | 关于印发《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                          | 财政部      | 8  |
| 2021.1.4  | 关于印发《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                    | 财政部      | 14 |
| 2021.1.8  | 《全国审计工作会议》                                   | 审计署      | 22 |
| 2021.1.15 | 《2020年金融统计数据新闻发布会》                           |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 29 |
| 2021.1.18 | 关于印发《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 教育部、财政部  | 46 |
| 2021.1.21 | 关于印发《第3205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的通知              | 中国内审协会   | 50 |
| 2021.1.25 | 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习近平在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议程”对话会上的特别致辞 | 新华网      | 50 |
| 2021.1.27 |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                   | 财政部      | 58 |
| 2021.1.31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              | 新华社      | 61 |

(注：点击政策名称可直达政策原文)

# 导 读

## 一、关于印发《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

为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的决定性作用，增强商业银行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微观经济的能力，引导和促进商业银行高质量发展，2021年1月4日，财政部印发了《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

相比于旧的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制度，《办法》从五个方面进行了优化与改善，一是评价导向更加突出服务国家宏观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微观经济等综合经济效益。二是评价理念更加突出高质量发展。三是对标体系更加突出行业对标、历史对标、监管对标的综合统筹。四是加分事项更加突出违规“黑名单”的扣分降级，以减少可能出现的数据失真问题。五是结果运用更加突出与高管薪酬、企业工资总额、领导班子考核等事项挂钩。

## 二、关于印发《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

为规范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管理，促进国债市场健康发展，2021年1月4日，财政部印发了《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规则》界定了记账式国债概念，并明确记账式国债发行招标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进行，记账式国债通过竞争性招标确定票面利率或发行价格。竞争性招标方式包括单一价格招标、修正的多重价格招标等，招标标的为利率或价格。按照低利率或高价格优先的原则对有效投标逐笔募入，直到募满招标额或将全部有效标位募完为止。《规则》还规定了不同种类承销团的上限额

度、投标量变动幅度等相关事项。

### 三、《全国审计工作会议》

2021年1月8日，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从八个方面总结了全国审计机关2020年的重要工作，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党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要求。二是开展政策跟踪审计，推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三是开展财政审计，推动提高资金绩效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四是开展三大攻坚战相关审计，推动如期完成目标任务。五是开展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保障资金和物资及时拨付、安全管理。六是开展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推动兜牢民生底线。七是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八是不断加强审计机关自身建设。

另一方面，会议从五大方面部署了2021年的工作，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统筹谋划“十四五”时期审计工作。二是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量完成各项审计任务。三是改进审计管理和组织方式，高质量推进审计全覆盖。四是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跟踪督促检查，推动建立健全相关长效机制。五是坚持立身立业立信，全面加强审计机关建设。（来源：审计署网站）

### 四、《2020年金融统计数据新闻发布会》

2021年1月15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发布会，中国人民

银行副行长陈雨露介绍了 2020 年金融统计数据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向市场释放了货币政策未来走向的关键信号。

统计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主要金融指标运行符合预期，金融体系运行平稳。陈雨露表示，2021 年，稳健的货币政策会更加灵活精准、合理适度，继续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的支持力度。人民银行会坚持稳字当头，不急转弯。

## 五、关于印发《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2021 年 1 月 18 日，财政部、教育部印发了《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规范加强双高计划的绩效管理，明确责任，提高资金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办法》界定了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学校自评等基本概念，《办法》的附件主要包括数据采集表、信息采集表以及自评参考提纲，为双高学校开展绩效管理提供了基本的指引，其中自评报告重点关注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果、建设任务进度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整改措施的有效性等方面。《办法》的出台充分展现了国家对双高学校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也体现出了国家对双高学校的建设要求与方向。

## 六、关于印发《第 3205 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准则体系，指导信息系统审计实践，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组织制定了《第 3205 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予以印发，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信息系统审计指南主要分六个章节，分别从概述、组织层面信息管理控制审计、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审计、信息系统应用控制审计、信息系统专项审计、信息系统审计质量控制分别展开，内容全面详实，为广大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提供指导性的操作规程和方法。指南的发布也预示着信息系统审计已成为日常审计工作的重要部分，审计人员应当认真学习指南，及时掌握信息系统审计的技术与方法。

## 七、《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习近平在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议程”对话会上的特别致辞

国家主席习近平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北京以视频方式出席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议程”对话会，并发表题为《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的特别致辞。

习近平强调，要解决好时代面临的四大课题：第一，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共同推动世界经济强劲、可持续、平衡、包容增长。第二，摒弃意识形态偏见，共同走和平共处、互利共赢之路。第三，克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发展鸿沟，共同推动各国发展繁荣。第四，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共同缔造人类美好未来。

习近平指出，世界上的问题错综复杂，解决问题的出路是维护和践行多边主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要坚持开放包容，

不搞封闭排他。要坚持以国际法则为基础，不搞唯我独尊。要坚持协商合作，不搞冲突对抗。要坚持与时俱进，不搞故步自封。

习近平强调，中国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国将继续积极参与国际抗疫合作，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促进可持续发展，推进科技创新，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

## 八、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

2020年1月27日，财政部印发通知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通知》明确了本次专项清理的范围、工作安排以及工作要求，本次专项清理时间为2021年2月1日至3月31日，主要采取采购单位自查和财政部门重点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在专项清理工作结束后，各财政部门要建立设库情况自查与清理的长效机制。同时，《通知》要求各地财政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切实把各项清理措施落到实处，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及时报送清理成果，于2021年4月10日前报送财政部。

## 九、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

2021年1月3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提出要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

系，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

为夯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推进要素资源高效配置，改善提升市场环境和质量，实施高水平市场开放，完善现代化市场监管机制，《行动方案》从十八个方面提出了 51 点具体措施来推进以上目标。具体如下：一是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二是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三是全面完善公平竞争制度，四是推动经营性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五是推动劳动力要素有序流动，六是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七是发展知识、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八是提升商品和服务质量，九是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十是强化市场基础设施建设，十一是有序扩大服务业市场开放，十二是推动规则等制度型开放，十三是推进综合协同监管，十四是加强重点领域监管，十五是健全依法诚信的自律机制和监管机制，十六是健全社会监督机制，十七是加强对监管机构的监督，十八是维护市场安全和稳定。

---

## 原文及相关解读

---

### 关于印发《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

财金〔2020〕124号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其他有关商业银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的决定性作用，激励商业银行更加有效响应国家宏观政策，增强商业银行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微观经济的能力，引导和促进商业银行高质量发展，现将《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请将本文转发地方商业银行执行。

- 附件：1.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  
2.商业银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有关说明  
4.商业银行绩效评价申报及计分表

财 政 部

附件请至财政部官网自行查看。



## 财政部有关负责人就《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答记者问

2021年1月4日

日前，财政部负责人就修改完善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修改《办法》的相关背景和意义如何？

答：现行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是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制度中四类（银行、保险、证券、其他）评价类别之一，建立于2009年，2016年曾进行修订，在推动商业银行提升经营效益、提高资产质量、坚持稳健经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现行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办法局限性逐渐凸显，有必要根据新形势需要进行修改完善。**一是适应当前党中央、国务院对金融工作的总体要求的需要。**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这就要求进一步完善现行评价体系，突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金融服务创新发展的新理念。**二是适应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阶段的需要。**党的十九大和五中全会都进一步明确，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要推动质量变革和效率变革。这就要求在追求规模增长的同时，更加注重发展质量与效益。**三是保障银行信贷投放能力的需要。**现阶段我国金融体系以间接融资为主，信贷融资占比较高，资本耗用较大，现行办法中偿付能力状况考核三项资本充足率指标，权重过

高，降低了资本对信贷的撬动效率，不利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办法》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重要举措。通过此次修改，旨在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激励商业银行更加有效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更好服务微观经济、实体经济，为商业银行稳健运行、高质量发展和服务实体经济提供保障支撑。

问：《办法》主要改革思路如何？

答：为适应我国金融改革新形势，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金融业要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的总体要求，按照问题导向原则，对商业银行绩效评价制度体系进行优化完善，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更加突出”：

**一是评价导向更加突出服务国家宏观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微观经济等综合经济效益。**新增服务国家发展目标和实体经济评价维度，包括与当前国家对商业银行重点工作导向密切相关的业务指标，如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考核指标、服务生态文明战略和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指标,促进商业银行更加有效响应国家宏观政策。

**二是评价理念更加突出高质量发展。**建立发展质量评价维度，引入经济增加值、人均净利润、人均上缴利税等指标，引导银行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加大自主创新力度，提升投入产出效率和价值创造能力。

**三是对标体系更加突出行业对标、历史对标、监管对标的综合统筹。**根据商业银行绩效评价特性，灵活选用适当的评价方法，既鼓励行业领先，也鼓励自我超越。既合理考虑监管目标，又按照市场原则，考虑正常的出资人回报和股东关切。

**四是加分事项更加突出违规“黑名单”的扣分降级，以减少可能出现的数据失真问题。**将原有涉农贷款、中小企业贷款专项加分事项纳入服务实体经济评价指标体系中，并提高权重。同时，扩大负面清单，新增发生风险事件评价降级，以及违规受罚、无序设立子公司等扣分事项。

**五是结果运用更加突出与高管薪酬、企业工资总额、领导班子考核等事项挂钩，进一步完善“薪酬与绩效匹配、激励与约束并重”机制，有效发挥指挥棒作用。**

问：《办法》改革后的指标体系如何设置？

答：改革后，从指标体系看，将改革前的盈利能力、经营增长、资产质量、偿付能力四类指标，调整为服务国家发展目标和实体经济、发展质量、风险防控、经营效益四类，每类权重均为25%，兼顾了考核重点和平衡关系。各单项指标权重依据重要性和引导功能确定，可适时根据国家宏观政策、实体经济需求、金融发展趋势等进行动态调整。

问：《办法》如何确定商业银行绩效评价结果？

答：一是确定标准系数。绩效评价标准值按照不同对标方式，划分为优秀、良好、中等、较低、较差、极差6个档次，对应6

档评价标准的标准系数分别为 1.0、0.8、0.6、0.4、0.2、0。标准系数是评价标准的参数，反映评价指标对应评价标准值所达到的档次。

二是绩效评价计分。将商业银行调整后的评价指标实际值对照商业银行所处标准值，按照绩效评价公式计算各项基本指标得分。

三是绩效评价加减分的确定。当商业银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政策和部署积极有力、精准到位时，按照审慎从严原则，在依据充足、论证充分的基础上，给予适当加分；当商业银行发生属于当期责任的重大风险事件、违规受罚、信息质量问题、无序设立子公司、落实国家政策不力的，予以适当评价降级或扣分。

四是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表现形式。绩效评价结果以评价得分、评价类型和评价级别表示。评价得分用百分制表示。评价类型分为优、良、中、低、差五种类型，分别对应 A、B、C、D、E 五个字母。评定类型判定的分数线为 80、65、50、40 分。评价级别是对每种类型再划分级次，以体现同一评价类型的不同差异，采用在字母后重复标注该字母的方式表示。比如，评价得分达到 80 分及以上不足 85 分的为优（A 类 A），85 分及以上不足 95 分的为优（A 类 AA）。

问：《办法》如何保证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真实、完整？

答：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商业银行要提供全面、真实的绩效评价数据。绩效评价工作以独立审计机构按中国审计准则审计后的财务会计报告为基础，其中，财务报表应当是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绩效评价数据应由负责商业银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独立审计机构进行复核并单独出具审计报告。商业银行相关业务数据应与按照监管要求报送的最终结果保持一致，相互印证。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真实、完整、合理，商业银行可按照重要性和可比性原则对评价期间的账面数据申请适当调整或还原，申请调整事项经审计师出具鉴定意见后，有关财务指标相应加上客观减少因素、减去客观增加因素。例如，商业银行因重大自然灾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行业性营业收入、盈利下降的，可在计算行业标准值时统筹考虑影响因素。

问：《办法》与现行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办法如何衔接？

答：《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即 2021 年度及以后年度商业银行绩效评价按照《办法》执行。除商业银行外，其他类型金融企业如主权财富基金、政策性金融企业，以及证券、保险、金融控股公司等其他商业性金融企业的绩效评价制度，目前已启动研究完善工作，待成熟后另行印发实施，在新的办法实施前，继续执行《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金〔2016〕35 号）。

# 关于印发《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

财库〔2020〕47号

2021-2023年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为规范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管理，促进国债市场健康发展，财政部制定了《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现予以公布，请照此执行。

附件：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

财 政 部

## 2021年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规则

第一条 为规范记账式国债招标发行管理，促进国债市场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本规则所称**记账式国债**，是指**财政部通过记账式国债承销团向社会各类投资者发行的以电子方式记录债权的可流通国债**。本规则所称**关键期限国债**由财政部在向社会公布的发行计划中确定。

第三条 **记账式国债发行招标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以下称发行系统）进行**。发行系统包括中心端和客户端。  
2021-2023年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以下称国债承销团成员）通过客户端远程投标。

**第四条 记账式国债通过竞争性招标确定票面利率或发行价格。**

（一）竞争性招标确定的票面利率保留 2 位小数，一年以下（含一年）期限国债发行价格保留 3 位小数，一年以上（不含一年）期限国债发行价格保留 2 位小数。

（二）如无特殊规定，竞争性招标时间为招标日上午 10:35 至 11:35。

（三）竞争性招标方式包括单一价格招标、修正的多重价格招标等，招标标的为利率或价格。

单一价格招标方式下，标的为利率时，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当期（次）国债票面利率，各中标国债承销团成员（以下称中标机构）均按面值承销；标的为价格时，全场最低中标价格为当期（次）国债发行价格，各中标机构均按发行价格承销。

修正的多重价格招标方式下，标的为利率时，全场加权平均中标利率四舍五入后为当期（次）国债票面利率，低于或等于票面利率的中标标位，按面值承销；高于票面利率的中标标位，按各中标标位的利率与票面利率折算的价格承销。标的为价格时，全场加权平均中标价格四舍五入后为当期（次）国债发行价格，高于或等于发行价格的中标标位，按发行价格承销；低于发行价格的中标标位，按各中标标位的价格承销。

（四）投标限定。

投标标位变动幅度。利率招标时，标位变动幅度为 0.01%。价

格招标时，91天、182天、1年、2年、3年、5年、7年、10年、30年、50年期国债标位变动幅度分别为0.002元、0.005元、0.01元、0.02元、0.03元、0.05元、0.06元、0.08元、0.18元、0.21元。

投标标位差。每一国债承销团成员最高、最低投标标位差不得大于当期（次）国债发行文件规定的投标标位差（具体标位限定见附1）。

投标剔除。背离全场加权平均投标利率或价格一定数量以上（不含本数）的标位为无效投标，全部落标，不参与全场加权平均中标利率或价格的计算（具体标位限定见附1）。

中标剔除。标的为利率时，高于全场加权平均中标利率一定数量以上（不含本数）的标位，全部落标；标的为价格时，低于全场加权平均中标价格一定数量以上（不含本数）的标位，全部落标（具体标位限定见附1）。

单一标位限制。单一标位最低投标限额为0.1亿元，最高投标限额为50亿元。

投标量变动幅度为0.1亿元的整数倍。

最高投标限额。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最高投标限额为当期（次）国债竞争性招标额的35%。国债承销团乙类成员最高投标限额为当期（次）国债竞争性招标额的25%。上述比例均计算至0.1亿元，0.1亿元以下四舍五入。

（五）中标原则。



**按照低利率或高价格优先的原则对有效投标逐笔募入，直到募满招标额或将全部有效标位募完为止。**

最高中标利率标位或最低中标价格标位上的投标额大于剩余招标额，以国债承销团成员在该标位投标额为权重平均分配，取整至 0.1 亿元，尾数按投标时间优先原则分配。

第五条 如无特殊规定，10 年期以下期限（含）记账式国债可以进行追加发行。竞争性招标结束后 20 分钟内，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有权通过投标追加承销当期（次）国债。

（一）追加投标为数量投标，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按照竞争性招标确定的票面利率或发行价格承销。

（二）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追加承销额上限为该成员当期（次）国债竞争性中标额的 50%，且不能超出该成员当期（次）国债最低承销额，计算至 0.1 亿元，0.1 亿元以下四舍五入。追加承销额应为 0.1 亿元的整数倍。

第六条 国债承销团成员应当承担最低投标、承销责任。以下比例均计算至 0.1 亿元，0.1 亿元以下四舍五入。

（一）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最低投标为当期（次）国债竞争性招标额的 4%；乙类为 1.5%。

（二）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最低承销额(含追加承销部分)为当期（次）国债竞争性招标额的 1%；乙类为 0.2%。

第七条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国债公司)为记账式国债债权总托管机构，同时为银行间债券市场（含商业银

行柜台)的记账式国债债权分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证券登记公司)为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记账式国债债权分托管机构。债权托管机构在财政部收到发行款后,为认购人办理债权登记和托管。

(一) 债权托管机构选择。不可追加投标的国债在竞争性招标结束后 20 分钟内、可以追加投标的国债在追加投标结束后 20 分钟内,各中标机构应通过发行系统填制“债权托管申请书”,在国债公司,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选择托管。逾时未填制的,系统默认全部在国债公司托管。

(二) 券种注册和承销额度注册。国债公司,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根据招标结果办理券种注册,根据各中标机构选择的债券托管数据为各中标机构办理承销额度注册。

(三) 债权确立。国债承销团成员应当不迟于招标日后 1 个工作日缴纳发行款。财政部收到发行款后,托管机构为认购人办理债权登记、托管手续。具体按以下方式处理:

债权登记日,国债公司办理总债权登记、为认购人办理债权托管,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为认购人办理分托管部分的债权登记和托管。债权登记日为发行款缴款截止日下一个工作日。

财政部如在发行款缴款截止日期前未足额收到中标机构应缴发行款,将不迟于债权登记日下午 3 点通知国债公司。国债公司办理债权登记和托管时对财政部未收到发行款的相应债权暂不办

理债权登记和托管；对涉及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分托管的部分，国债公司应不迟于当日下午 4 点书面通知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后者对财政部未收到发行款的相应债权暂不办理债权登记和托管。对于未办理债权确认的部分，财政部根据发行款收到情况另行通知国债公司处理。国债公司如在债权登记日下午 3 点前未收到财政部关于不办理全部或部分债权登记的通知，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未在债权登记日下午 4 点前收到国债公司关于不办理全部或部分分托管债权的通知，应办理全部债权登记和托管手续。

第八条 如果发行系统客户端出现技术问题，国债承销团成员可以将内容齐全的“记账式国债发行应急投标书”（以下称应急投标书）或“记账式国债债权托管应急申请书”（以下称应急债权托管书）（格式见附 2、3）传真至国债公司，委托国债公司代为投标或债权托管。

（一）国债承销团成员如需进行应急投标或应急债权托管，应及时通过招标室电话向财政部国债招标人员报告。

（二）竞争性应急投标、追加应急投标、债权托管应急申请的截止时间分别为当期（次）国债竞争性投标、追加投标和债权托管截止时间。应急投标、应急债权托管时间分别以招标室收到应急投标书、应急债权托管书的时间为准。

（三）应急投标书或应急债权托管书录入发行系统后，申请应急的国债承销团成员将无法通过发行系统投标或债权托管。应

急投标书或应急债权托管书录入发行系统前，该国债承销团成员仍可通过发行系统投标或债权托管。

（四）如国债承销团成员既通过发行系统投标（债权托管），又进行应急投标（应急债权托管），或进行多次应急投标（应急债权托管），以最后一次有效投标（债权托管申请）为准；如国债承销团成员应急投标（应急债权托管）内容与通过发行系统投标（债权托管）的内容一致，不作应急处理。

（五）国债公司确认竞争性招标时间内其负责维护的发行系统或通讯主干线运行出现问题时，财政部将通过中债发行业务短信平台（010-88170678），通知经报备的国债承销团成员常规联系人、投标操作人，延长竞争性招标应急投标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通知内容为“[国债招标室通知]XXXX年X月X日记账式国债竞争性招标应急投标时间延长半小时”。

**第九条 招标结束后至缴款日（含缴款当日），中标机构可以通过分销转让中标的全部或部分国债债权额度。**

（一）关键期限国债分销方式为场内挂牌、场外签订分销合同、商业银行柜台销售。非关键期限国债分销方式为场内挂牌、场外签订分销合同。

（二）分销对象为在证券登记公司开立股票和基金账户，在国债公司、商业银行开立债券账户的各类投资者。

（三）国债承销团成员间不得分销。

（四）非国债承销团成员通过分销获得的国债债权额度，在

分销期内不得转让。

(五) 国债承销团成员根据市场情况自定分销价格。

第十条 发行手续费在每季度发行结束后及时拨付。1 年期至 3 年期(含)记账式国债发行手续费为发行额的 0.04%;5 年期(含)至 50 年期记账式国债发行手续费为发行额的 0.08%; 1 年期以下(包括 1 年期续发) 记账式国债无发行手续费。

第十一条 记账式国债可以上市交易。

(一) 上市日为债权登记日下一个工作日。关键期限国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含商业银行柜台)、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交易。非关键期限国债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不含商业银行柜台)、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交易。

(二) 上市后, 各期国债可按规定在各交易场所间相互转托管。

(三) 通过商业银行柜台购买的国债, 可以在债权托管银行质押贷款, 具体办法由各商业银行制定。

第十二条 财政部委托国债公司, 证券登记公司上海、深圳分公司以及商业银行办理利息支付及到期偿还本金等事宜。

第十三条 本规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有效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 1.2021 年记账式国债标位限定参数表

2.记账式国债发行应急投标书

3.记账式国债债权托管应急申请书

## 全国审计工作会议

2021年1月8日,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在北京以视频形式召开。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讲话要求,总结2020年工作,部署2021年工作。审计署党组书记、审计长侯凯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2020年,全国审计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较好发挥了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1月至11月,全国共审计6万多个单位,促进增收节支和挽回损失2200多亿元。**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党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要求。**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把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首要政治任务。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二是开展政策跟踪审计,推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密切关注就业优先、减税降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创新创业等重大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推动清理收回、加快拨付或清偿欠款、退还税费等380多亿元,健全完善保就业、科技创新等方面制度80多项。组织开展中央财政2万亿元直达资

金专项审计，促进资金分配更加科学合理、资金使用更加严格规范。**三是开展财政审计，推动提高资金绩效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组织实施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开展 18 个省财政收支审计。针对审计指出的问题，各地区各部门已清理收回、加快拨付等 1050 多亿元，完善规章制度 213 项。**四是开展三大攻坚战相关审计，推动如期完成目标任务。**完成对全国 832 个贫困县的审计全覆盖，共推动追回、盘活和发放资金 770 多亿元；向各级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和主管部门移送问题线索及典型问题 5900 余件，督促追责问责 1.23 万人。全国共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 3076 个，涉及 4611 人；组织实施中央生态环保科目资金等专项审计，推动加快资金拨付使用和环保项目建设进度。审计 18 个省及所辖 36 个市县债务管理情况，推动严格规范举债行为，加快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入使用；审计 37 家地方金融机构资产质量情况，督促将不良贷款真实入账，并加快清收、处置。**五是开展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保障资金和物资及时拨付、安全管理。**推动加快分配下拨资金 100 多亿元、物资近 1.74 亿件。**六是开展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推动兜牢民生底线。**组织开展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医疗保险基金、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公积金等重大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针对审计指出的问题，有关部门和地区采取收回、清退、补发、拨付等方式，整改问题金额 830 多亿元，完善制度 380 多项。**七是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促进权力规范运行。**全国共审计 1.8 万名

领导干部，查出负有直接责任问题 700 多亿元。**八是不断加强审计机关自身建设。**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总要求，印发《审计署关于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的意见》。依托“互联网+培训”等举办各类培训班 49 期。坚持从严管理队伍，开展警示教育。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会议指出，在过去一年中，审计机关全面忠实履行宪法和审计法赋予的职责，坚持从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效益入手，揭示问题，推动规范管理，深入分析一些问题反复发生的根源，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重点抓了 3 个方面：一是深入揭示重大违纪违法、扰乱经济秩序，以及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微腐败”、“小官巨贪”等问题。全国共向司法、纪检监察机关等移送问题线索近 4000 件，涉及 4000 多人。二是坚持把审计发现的问题放在改革发展大局下审视，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全国共报送审计报告和信息 13 万多篇，提出建议 15 万多条，推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6000 多项。三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提出的明确要求，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促检查。对 2019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指出的问题，截至 2020 年 10 月底，有关地区、部门和单位已整改问题金额 2110 多亿元，制定完善制度 2350 项，追责问责 705 人。



会议强调，审计工作能够取得今天的成绩，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在于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在于广大审计干部的奋力拼搏和无私奉献，也离不开社会各界对审计工作的理解与支持。回顾党的十八大以来的审计工作，主要有6点体会：一是必须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二是必须全面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三是必须保持客观公正的工作立场；四是必须善于用政治眼光分析审计发现的经济社会问题；五是必须始终把质量作为审计工作的“生命线”；六是必须做到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

会议指出，2021年审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的部署要求，准确把握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推动进一步做好“六稳”工作和落实“六保”任务，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十四五”开好局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要求，各级审计机关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对经济形势的重大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增强忧患意识，坚定必胜信心，以更加拼搏的工作状态和更加出色的工作业绩，促

进经济持续恢复和高质量发展，推动今年各项改革发展任务顺利完成。2021年，要抓好5项重点工作：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统筹谋划“十四五”时期审计工作。**要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要求，结合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认真组织全体审计干部学习全会精神。要抓好“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的编制，加强上下机关统筹、前后形势衔接、远近目标结合，增强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二是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量完成各项审计任务。**审计要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发挥应有作用，必须牢牢把握经济监督这个定位，聚焦主责主业，种好“责任田”，干好“分内事”。要把研究作为审计的前置准备，保证审计时能有的放矢，审计结果能够更好为党和政府提供决策参考；要把揭示风险隐患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善于从纷繁复杂的问题中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把真正的风险隐患及时揭示出来；要强化战略思维和系统思维，注重综合分析研判，善于在全局下归纳提炼具有苗头性、倾向性、普遍性的问题以及典型个案、局部问题，善于把财政、金融、企业等各专业审计发现的问题贯通起来分析，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提出有效的解决办法，着力推动源头治理，促进防患于未然。

**三是改进审计管理和组织方式，高质量推进审计全覆盖。**高质量推进审计全覆盖，必须把握形式与内容的统一。形式上，只

有对管理使用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的相关地方、部门和企事业单位无一遗漏、无一例外、全面覆盖，才能体现审计无禁区，形成一种常态化、动态化震慑，让权力始终对法律和监督怀有敬畏之心，让不法分子摒弃侥幸心理和“过关”思想，防止“破窗效应”。内容上，既要注重质量，也要兼顾效率。加强和改进审计管理和组织方式，可以为高质量实现审计全覆盖提供有力支持。要改进审计计划源头管理，审计机关在起草计划、建设审计项目库的阶段就要开展可行性研究，加强审计资源调配，实行动态滚动调整；要进一步改进审计组织方式，同时要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

**四是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的跟踪督促检查，推动建立健全相关长效机制。**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对整改工作高度重视。要严格落实记账销账制度。对审计查出的问题，要逐项逐条摆列清单，详细说明问题表现、违规性质、法规依据、整改要求和时限等要素。提出整改要求要科学合理、分类施策。要进一步明确各方整改责任。被审计地方和单位对整改工作负有主体责任，审计机关要督促其全面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认真研究落实审计提出的意见建议。主管部门对其主管行业、领域负有监督管理责任，审计机关要督促其指导地方的整改工作，完善制度机制。审计机关对整改工作负有跟踪督促责任，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审计机关每年都要开展跟踪督促检查，防止敷衍整改、虚假整改。要推动有关部门单位举一反三，完善制度机制。对审计发

现的具有普遍性、倾向性和苗头性的问题，要深入研究问题的特点、规律和趋势，分析可能存在的体制性障碍、机制性缺陷、制度性漏洞，对被审计单位和相关主管部门分别提出整改意见，既要整改具体问题，还要举一反三，加强管理、完善制度、深化改革。

**五是坚持立身立业立信，全面加强审计机关建设。**各级审计机关都要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总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面加强审计机关建设。要不断加强作风建设。始终保持求真务实、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不断创新和规范审计工作。审计事业要发展，必须根据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大胆开拓创新，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能改的坚决改。坚持制度先行，及时把好的经验做法通过制度形式固化下来。要不断提高审计专业能力。各级审计机关要进一步加强学习型机关建设，增强补课充电的紧迫感，抓紧补齐自身能力的短板和不足，做到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自觉赶上时代潮流，努力成为各审计领域的行家里手。要不断加强廉政建设。各级审计机关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党员干部严格管理、严格教育、严格监督。广大审计干部要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做到慎独慎微慎初，习惯在监督

下工作、学习、生活。

审计署党组和领导班子成员，有关部门和单位代表，署机关各单位、各派出审计局、京内各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驻审计署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副省级省会城市审计厅（局），审计署驻地方特派员办事处、审计博物馆、审计干部教育学院主要负责同志在分会场以视频形式参加会议。

## 2020 年金融统计数据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3 时举行新闻发布会，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陈雨露介绍 2020 年金融统计数据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以下为文字实录。

寿小丽：女士们、先生们，大家下午好！欢迎出席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今天我们继续进行年度有关数据发布。非常高兴邀请到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陈雨露先生，请他为大家介绍 2020 年金融统计数据有关情况，并回答大家感兴趣的问题。出席今天发布会的还有中国人民银行新闻发言人、调查统计司司长阮健弘女士，货币政策司司长孙国峰先生，金融市场司司长邹澜先生。首先请陈雨露先生作介绍。

陈雨露：各位媒体朋友，大家好。

2020 年是极其特殊、极不平凡的一年，百年不遇的新冠肺炎疫情给世界各国经济社会发展都造成严重冲击。面对国内外复杂

局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人民银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国务院金融委各项要求，通过深化全面的金融业综合统计，和全面跟踪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形势，灵活把握货币政策调控力度、节奏和重点，为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营造了稳健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今年1月12日，人民银行向社会发布了《2020年金融统计数据报告》。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主要金融指标运行符合预期，金融体系运行平稳。

**一是货币、信贷增长基本实现年度目标。**2020年末，广义货币供应量（M2）同比增长10.1%，比上年末高1.4个百分点；人民币贷款累计新增19.6万亿元，比上年多增2.8万亿元；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长13.3%，比上年末高2.6个百分点。从全年来看，人民银行通过三次降低存款准备金率，为实体经济提供了1.75万亿元长期流动性。人民银行累计推出9万多亿元的货币政策支持措施，确保了“货币总量适度，流动性合理充裕”的政策目标。

**二是信贷结构优化，制造业企业、中小微企业贷款持续发力，金融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的精准支持力度加大。**2020年，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增长35.2%，比上年高20.3个百分点，增速已连续14个月上升。普惠小微贷款增长30.3%，比上年高7.2个百分点。同时，房地产调控政策效果逐步释放，房地产贷款余额增速已连续29个月回落。

**三是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体经济融资成本明**

**显下降。**2020年，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如期顺利完成，利率改革红利持续释放，货币政策传导效率增强，推动企业贷款利率明显下降。2020年末，全国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61%，比上年末下降了0.51个百分点，创2015年有统计以来的最低水平。同时，金融系统千方百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圆满实现向实体经济让利1.5万亿元的目标。

**四是金融支持“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2020年，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P2P平台已全部“清零”，各类高风险金融机构得到有序处置，影子银行规模缩减，资管产品风险明显收敛，同业关联嵌套持续减少。同时，人民银行坚决支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贫困人口及产业精准扶贫贷款近5年累计发放超过6.5万亿元，惠及贫困人口超过9000万人次，助力贫困县全部摘帽。近年来，人民银行通过绿色金融支持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受到国际社会广泛好评。目前我国绿色信贷余额已居世界第一位，绿色债券的存量规模居世界第二位。

金融统计数据就是金融系统的“成绩单”。2020年，面对肆虐全球的新冠肺炎疫情和外部风险冲击，金融战线始终把人民的利益放在首位，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圆满完成了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实现“十三五”主要目标任务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了金融力量。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人民银行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稳字当头，抓住工作重点，守住风险底线，深化改革开放，

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高质量的金融支持。我先介绍到这，下面欢迎大家提问，谢谢。

寿小丽：谢谢陈雨露副行长的介绍，下面开始提问，提问前请通报所在的新闻机构。请记者朋友们开始提问。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记者：我们知道，今年要保持广义货币 M2 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这是否意味着今年货币投放量将会增多？今年 M2 的增速将会是什么样的？谢谢。

陈雨露：谢谢央视记者。保持 M2 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是完善我国现代货币政策框架的一个重要内容。我想告诉大家的是，**基本匹配并不意味着完全相等**，也就是说，M2 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可以根据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治理的需要，**略高或者略低于**名义经济增速，以此体现中长期内货币政策的逆周期调节。同时在经济运行的非正常时期，比如说遭遇到类似当前重大疫情严重冲击的时候，经济增速可能会大大偏离潜在的产出水平，这时货币政策就要参照反映潜在产出的名义经济增速来把握。

2020 年，面对疫情的严重冲击，人民银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没有采取量化宽松等非常规的货币政策措施。央行资产负债表的规模也基本保持稳定。在此基础上，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导向，比较好地对冲了疫情以来宏观形势的高度不确定性，金融运行保持基本平稳，与我国经济潜在产出水平也是基本匹配



的。

**2021年，稳健的货币政策会更加灵活精准、合理适度，继续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的支持力度。人民银行会坚持稳字当头，不急转弯**，根据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灵活把握货币政策的力度、节奏和重点，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以适度货币增长支持经济持续恢复和高质量发展。谢谢。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广记者：2020年M1增速持续上升，11月甚至达到双位数，请问原因是什么？2021年房地产金融政策会有哪些变化？谢谢。

陈雨露：除了广义货币M2的增速之外，大家也非常关心M1，同时对房地产市场大家也非常关心，从金融角度如何保持房地产市场的稳定。这个问题请阮健弘司长和邹澜司长分别回答。

阮健弘：我来回答关于M1数据的状况。2020年末，狭义货币M1的余额是62.56万亿元，同比增长8.6%，这个增速是比2019年高4.2个百分点，增幅还是上升比较多。单位活期存款是M1里的主体，占M1的比重九成，是最主要的构成部分。根据人民银行建设的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逐笔采集的单位存款情况来看，2020年M1增速上升主要有三方面原因：

**第一，这是稳健的货币政策精准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效果显现。**在稳企业、保就业的结构性政策支持下，传统的制造业、批发零售业得到了大量的资金支持。这些资金支持稳定了企业现金

流，推动了企业活期存款增加较快。11月末，制造业和批发零售业活期存款同比增速16.5%，新增额占全部单位活期存款的比重是30%。

**第二，一些行业获得了比较多的资金支持，但是由于项目还没有全部实施，所以形成了一定的资金沉淀。**从数据上看，公共管理、商务租赁等行业在新增的单位活期存款中的比重占比不低。这些行业有些项目的筹资和投资之间有一定的时间差，所以出现了资金的暂时停留状况。

**第三，存款产品的规范推动了活期存款的增加。**2019年10月以来，金融管理部门持续对结构性存款等产品进行规范，部分资金流向了活期存款中的协定存款。

未来随着疫情缓解，经济企稳回升，投资项目逐步推进和开展，单位资金支出将有所加快，停留的单位活期存款也将有所减少。另外，由于规范存款产品带来的结构性产品向活期存款转化也会减少，所以我们预计未来M1的增长将会比较平稳。

邹澜：关于房地产金融政策，我作简要回答。近年来，人民银行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紧紧围绕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目标全面落实房地产长效机制，加强房地产金融管理，重点开展了几方面的工作。

**第一，加强了房地产的金融调控。**牵头金融部门加强对各类资金流入房地产的统计监测，引导商业银行房地产贷款合理增长，推动金融资源更多流向制造业、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去年房地产贷款增速 8 年来首次低于各项贷款增速，新增房地产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从 2016 年的 44.8% 下降到去年的 28%。

**第二，实施好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制度。**一是落实长效机制，因城施策，实施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二是按照规则化、透明化方向，形成了重点房地产企业资金监测和融资管理规则。三是建立健全房地产金融宏观审慎管理制度。

**第三，完善住房租赁金融政策。**按照“租购并举”的方向，加快研究金融支持住房租赁市场的政策。近期将公开征求社会意见。

下一步，人民银行将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房住不炒”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保持房地产金融政策连续性、一致性、稳定性，稳妥实施好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制度，加大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的金融支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谢谢。

美国彭博社记者：请问央行怎么样看人民币汇率的走势？去年下半年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很明显的升值，我们是否担心这个趋势会对出口商、实体经济有一些负面影响？另外蚂蚁金服的整改进行的如何？是否会要求蚂蚁拆分一些业务？谢谢。

陈雨露：谢谢你提出的两个问题，这两个问题都是大家高度关注的问题。首先我想请货币政策司孙国峰司长回答关于汇率的问题。

孙国峰：2020 年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较上年末升值 6.9%，

波动幅度没有超过历史水平，比如 2007 年、2008 年的波动幅度；人民币对一篮子货币升值约 4%，从历史上看年度的波动幅度也是处于中游。全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均值为 6.90 元，和 2019 年均值也是持平的。总的来看，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保持基本稳定，与我国的对外贸易和经济基本面是相符的。与其他主要货币相比，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幅度也较为适中。在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下，人民币汇率处于合理均衡水平，**汇率变动对出口和经济的正负影响基本相互抵消**。未来人民币汇率走势取决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国际收支状况和国际外汇市场变化等因素。总的看，人民币汇率有升有贬，双向浮动将成为常态，既不会持续升值也不会持续贬值，将在合理均衡水平上保持基本稳定。谢谢。

陈雨露：关于刚才提到的蚂蚁集团规范整改的问题，目前在金融管理部门的指导下，蚂蚁集团已经成立了整改工作组，正在抓紧制定整改时间表，对标监管要求进行整改。同时，也要保持业务的连续性和企业的正常经营，确保对公众的金融服务质量。金融管理部门也在与蚂蚁集团保持着密切的监管沟通，有关工作进展将会及时向大家发布。谢谢。

经济日报记者：请问人民银行对今年的通胀形势如何判断？核心 CPI 是否仍将处于低位？有分析认为，由于 CPI 指标没有完全反映市场价格的变动，导致当前的通胀水平是被低估的，人民银行对此如何评价？谢谢。

陈雨露：物价的稳定是货币政策核心的政策目标，本周一国家统计局已经发布了 CPI 数据，12 月 CPI 同比由降转升，全年 CPI 同比上涨 2.5%，国家统计局随即对这一指标作了解读。需要注意的是，受猪肉价格和成品油价格上涨的共同推动，2020 年末 CPI 环比涨幅比较大。从中长期来看，2020 年粮食生产再获丰收，生猪产能也已经基本恢复到正常年份的水平，所以 CPI 环比持续大幅上涨的可能性我们认为还是比较小的。同时，确实我们要关注核心 CPI 的变化。由于居民收入增速仍然在恢复过程中，再叠加局部地区疫情的反复，还有服务性消费仍然受到一定制约，所以**剔除食品和能源的核心 CPI 仍然处于低位。**

下一步，随着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国内消费需求逐渐复苏释放，我们认为未来核心 CPI 有望继续回升。总体来看，**2021 年我国的物价水平大概率会保持温和上涨，受上年同期基数的影响，预计全年 CPI 同比涨幅将会出现先升后稳的走势。**

关于你刚才谈到的 CPI 指标是否应该纳入资产价格变动的问题，目前这还是属于学术界讨论的重要的前沿课题，国际上主要的经济体还没有将具体某类资产价格变动直接纳入 CPI 指标的做法。从中央银行的角度来看，在关注物价的同时，我们也一直在密切关注重要领域的资产价格。在保持物价稳定的同时，通过宏观审慎政策来防范资产价格大起大落带来的宏观金融风险，以切实维护金融稳定。谢谢。

美国国际市场新闻记者：有两个关于数据的问题。央行发

布的社融数据中，贷款核销的数额与银保监会的数字有差别，请问其中的原因是什么？另外社融数据中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票据融资这三项统计，在影子银行总量中大概占比率有多少？是否能提供一下影子银行总体量的统计？谢谢。

陈雨露：谢谢这位记者朋友，您对我们发布的数据研究的非常细，对一些结构性的数据，请健弘司长作回答。

阮健弘：我先回答媒体朋友的第一个问题。您提到社融里的7644亿元，是2020年前三季度社会融资规模里的贷款核销额，您提到的1.7万亿是2020年前三季度银保监会公布的贷款处置额。这两个概念的关系是，核销只是贷款处置的一部分，贷款处置除了核销以外还包括转让、以物抵债、证券化等其他形式。所以这两个口径之间的数据是不完全一致的。

第二个问题，你谈到社融里面是否有影子银行的业务，我们经常说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不全是影子银行业务，比如委托贷款当中的住房公积金贷款就不是这方面的业务。当前，扣除5.4万亿元的住房公积金委托贷款后，社融里的委托贷款和信托贷款合计约是12万亿元。

由于没有受到类似银行一样的严格监管，某些非银行信用中介的部分业务有高风险的特征，那么这些业务往往就被通俗的称为“影子银行业务”，比如有一些私募基金，部分的委托贷款、信托贷款，还有理财产品当中投资的非标资产等等，这些业务剔除了重复之后，估计目前的存量大概有32万亿元左右，比上年末减

少约 2 万亿元。谢谢。

香港紫荆杂志记者：2020 年金融系统向实体经济让利 1.5 万亿元，请问这个让利规模包含了哪些内容？2021 年是否还有推动金融系统让利的政策出台？谢谢。

陈雨露：请孙国峰司长回答这个问题。

孙国峰：2020 年，人民银行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会同有关部门通过降低利率、减少收费、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措施，引导金融系统向实体经济让利 1.5 万亿元。

一是深化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引导贷款利率下降让利 5900 亿元。一年期 LPR 累计下行 30 个基点，带动 2020 年全年贷款利率较 2019 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让利 5600 亿元，8 月底顺利完成存量贷款定价基准转换，转换中直接降低利率和重定价后利率下降让利约 280 亿元。

二是再贷款再贴现支持发放优惠利率贷款让利 460 亿元，人民银行分三批次增加 1.8 万亿元再贷款再贴现，2020 年末已经发放完毕，支持金融机构以优惠利率发放贷款。

三是债券利率下行向债券发行人让利 1200 亿元，2020 年新发行国债、地方债、公司信用类债券利率较 2019 年低 0.47 个百分点。

四是两项直达工具让利 3800 亿元。去年全年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通过减少企业孳息支出、过桥费用等方式为企业让利 3580 亿元，普惠小微信用贷款支持计划，为企业节约担保费用 240 亿元，此外，银保监会通过督促银行减少收费、支持企

业重组和债转股等方式，引导银行让利，这部分让利预计约 4200 亿元。上述各项数据合计金融系统向实体经济合理让利 1.5 万亿元目标已经顺利实现。

下一阶段，人民银行将坚持稳中求进，搞好跨周期政策设计，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释放 LPR 改革潜力，巩固贷款实际利率下降成果，推动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谢谢。

香港南华早报记者：美国当选总统拜登公布了涉及 1.9 万亿美元的刺激经济方案，请问央行如何看待美国新一轮刺激方案对中国经济金融可能造成的影响？另外，美联储主席鲍威尔最近表示短期内不会加息，央行是否担心外部长期的超低利率甚至负利率会恶化中国的国际金融环境，因为中国仍然是唯一采用常态货币政策的主要经济体。谢谢。

陈雨露：这个问题是一个最新的变化，先请孙国峰司长从货币政策操作的角度来回答，然后我再作补充。

孙国峰：我们注意到美国新一轮的财政刺激方案准备出台，全球金融市场对此已经作出了反应。美国通胀预期上升，美国国债收益率大幅反弹，美元对其他主要货币汇率升值，近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也有所贬值。应当看到，去年上半年人民币汇率有所贬值，下半年人民币汇率有所升值，近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又有所贬值。这些波动都是正常的，说明市场供求在汇率形成中发挥了决定性作用，人民币汇率弹性增强，有升有贬、双向浮动成为常态，发挥了宏观经济自动稳定器作用，为央行根据我国经济形



势自主实施正常货币政策创造了条件。同时，我们加强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中国是 2020 年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也是少数实施正常货币政策的主要经济体之一，带动了全球经济的恢复，也有利于其他主要经济体未来货币政策正常化的进程。谢谢。

陈雨露：在前一段刚刚举行的人民银行工作会议当中特意提出要严密防控外部金融风险。主要考虑的是当前全球经济复苏是相对缓慢的，所以对实体经济的压力传导和金融体系的内在脆弱性叠加在一起，外部的风险需要警惕。一是国际金融市场出现的脱离实体经济基本面，波动幅度在不断地加大。二是全球流动性高度宽松的背景下，跨境资本流动方向易变、波动也在加大。三是疫情对经济的冲击前所未有，低收入国家债务风险还会进一步的上升，可能会进一步的影响全球经济复苏的进程。

针对上述三个方面的外部风险，我们重点还是要**坚持国内优先的原则**，继续做好我们自己的工作。一方面，保持宏观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夯实中国经济的基本面。另一方面，要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健全宏观审慎管理、持续提升系统性风险防控能力。同时，还要加强在 G20 等国际平台上与其他各国的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协调，来共同为全球经济未来的复苏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谢谢。

澎湃新闻记者：如何理解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如何看待下一步降准和利率下调的空间？谢谢。

陈雨露：请孙国峰司长回答。

孙国峰：我国经济向常态回归，内生动力增强，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好转，当前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的不确定性，国际经济金融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货币政策在有力支持实体经济的同时要处理好恢复经济和防范风险的关系。因此 2021 年货币政策要稳字当头，不急转弯，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把握好时度效，保持好正常货币政策空间的可持续性。

在总量方面，综合运用存款准备金率、再贷款再贴现、中期借贷便利、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广义货币 M2 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根据形势变化灵活调整政策力度、节奏和重点。

在结构方面，发挥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精准滴灌作用，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一方面稳妥调整和接续特殊时期出台的应急政策，延续实施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另一方面，要创新和运用好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等重点任务的金融支持。

在传导方面，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深化 LPR 改革，巩固贷款实际利率下降成果，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加强对跨境资本流动宏观审慎管理，稳定市场预期，引导企业和金融机构树立“风险中性”理念，保持人民币汇率在

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

关于这位记者朋友谈到的准备金率和利率的问题。关于利率的问题，我们需要注意，在观察利率水平的时候，应当更多关注实际发生利率的变化。2020年以来，人民银行以改革方式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取得明显效果。

2020年12月企业贷款利率为4.61%，比2019年末下降0.51个百分点，处于历史最低水平，降幅大于LPR同期降幅。此外，贷款利率下行引导银行降低负债成本，推动存款利率下行。2020年12月三年期和五年期存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3.67%和3.9%，分别较上年末下降5个基点和16个基点，目前经济已经回到潜在产出水平，企业信贷需求强劲，货币信贷合理增长，说明当前利率水平是合适的。

关于存款准备金率，2020年人民银行3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共释放长期资金约1.75万亿元。2018年以来，人民银行10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共释放长期资金约8万亿元。目前金融机构平均存款准备金率为9.4%，其中超过4000家的中小存款类金融机构的存款准备金率为6%，不论与其他发展中国家相比还是与我国历史上的准备金率相比，目前的存款准备金率水平都不高。

下一步，人民银行将根据经济金融形势变化灵活调节，综合运用各种货币政策工具向银行体系提供短期、中期、长期流动性，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持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巩固贷款实际

利率下降成果，推动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货币环境。谢谢。

红星新闻记者：2020年，我国的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受到疫情严重的影响和冲击，人民银行在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上采取了哪些措施？下一步有什么样的考虑？谢谢。

陈雨露：谢谢您刚才提到的这个重要的问题，支持小微企业的平稳发展是人民银行和金融系统工作当中的重中之重。正像你刚才提到的，2020年受到新冠疫情的严重冲击，小微企业生产经营更加困难，它是我们稳企业、保就业的关键的市场主体。人民银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会同相关部委及时出台了四个方面的政策措施，坚定的支持小微企业的融资和稳定发展。概括来说：

**一是创新了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去年6月份推出了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还有信用贷款支持计划。这两大工具，运用央行的资金激励银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大幅增加信用贷款投放。全年银行业累计对7.3万亿美元的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累计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3.9万亿，同比增加了1.6万亿。

**二是加大对重点领域小微企业的普惠性政策支持。**牵头出台金融支持抗疫30条举措，设立3000亿疫情防控专项再贷款，定向支持7600多家防疫保供重点企业，其中绝大多数都是中小微企业。根据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需要，追加了5000亿复工复产、

1 万亿的普惠性再贷款再贴现额度，重点支持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业 60 多万家，绝大多数也是中小微企业。

**三是提升商业银行自身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能力。**人民银行积极督促商业银行改进对小微企业的资源配置和绩效考核机制，为商业银行普惠金融的权重提升到 10% 以上，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得以大幅增加，前 11 个月普惠小微新增的授信当中，首次授信户数占近 40%。

**四是发挥“几家抬”的政策合力。**进一步完善货币、监管、财税等以及外部政策激励。更好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完善地方风险分担补偿机制，综合施策，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同时也积极推动征信平台建设，促进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共享。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运营的应收账款融资平台全年助力中小微企业融资规模达到 2 万亿，超额完成全年 8000 亿元的目标任务。

总体来看，去年小微企业融资取得了“量增、价降、面扩”的显著效果，截至去年年底普惠小微企业余额 15.1 万亿，同比增长 30%。12 月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的利率是 5.08%，比上年同期下降 0.8 个百分点。2020 年全年共支持 3228 万户的经营主体，比上年增加 524 万户。

下一步，人民银行将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部署保持好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继续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和精准滴灌的信贷政策，发挥好全国应收账款融资平台、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平台的支持作用，加大对小微企业发展的金融支

持力度。谢谢。

寿小丽：谢谢陈雨露副行长，谢谢各位发布人，谢谢各位记者朋友们，今天国务院新闻办的新闻发布会就到这里，祝大家周末愉快！

（来源：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

## 关于印发《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教职成〔2020〕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政局：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教育部、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教育部 财政部

2020年12月21日

### 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简称“双高计划”）绩效管理，明确责任，提高资金配置效益和使用效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

划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9〕258号）、《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双高计划”绩效管理（简称绩效管理）是指“双高计划”建设学校（简称学校）、中央及省级教育部门和财政部门组织实施绩效目标管理，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并加强评价结果应用的管理过程。

第三条 绩效目标是“双高计划”在实施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绩效目标着重对接国家战略，响应改革任务部署，紧盯“引领”、强化“支撑”、凸显“高”、彰显“强”、体现“特”，展示在国家形成“一批有效的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政策、制度、标准”方面的贡献度，通过“双高计划”有关系统填报与备案。绩效目标应做到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衡量可评价、体现项目核心成果。

第四条 绩效评价是指学校、中央及省级教育部门和财政部门，对建设成效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绩效评价按评价主体分为学校绩效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评价工作应当做到职责明确、相互衔接、科学公正、公开透明。

第五条 学校自评包括年度、中期及实施期结束后自评。学校对自评结果的客观性、真实性负责，学校法人代表是第一责任人。学校应当结合各自实际，设定绩效目标，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自我评价。对绩效自评发现的绩效目标落实

中存在的问题，应及时纠正、调整，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完成。学校应当在次年初，依据《双高学校建设数据采集表》（见附件1）、《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据采集表》（见附件2）的指标框架，结合学校“双高计划”建设方案，进一步细化本校指标，通过系统如实填报当年度进展数据。学校中期及实施期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通过系统向省级主管部门提交《双高学校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3），有选择地填写《基于“双高绩效目标实现贡献度”信息采集表》（见附件4）、《基于“高水平学校和专业群社会认可度”信息采集表》（见附件5）、《基于“地方政府（含举办方）重视程度”信息采集表》（见附件6）。选择性采集的信息主要供教育部门和财政部门了解建设成效、调整相关政策、进行绩效评价做参考。

第六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行政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负责本地学校绩效管理工作，指导学校科学设定项目（含年度）绩效目标；加强审核，批复下达绩效目标，并报教育部和财政部备案；审核学校自评结果，对省内学校自评结果负责。

第七条 教育部、财政部结合国家职业教育改革阶段任务，确定“双高计划”总体目标，组织专家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在学校自评的基础上，开展中期及实施期结束后绩效评价。

第八条 出现以下情形的，停止“双高计划”建设，退出计划。

1. 违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校在思想政治工作上出现重大问



题的。

2.偏离国家“双高计划”总体目标、社会贡献度显现较弱或学校建设任务没有如期完成、目标实现未达预期。

第九条 出现以下情形的，限期整改，并在绩效评价结果中予以反映。

1.擅自调整批复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内容，降低学校建设目标，减少建设任务。

2.项目经费使用不符合国家财务制度规定。

3.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第十条 教育部、财政部评价结果是完善相关政策、调整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本周期验收以及下一周期遴选的重要依据。学校在实施期出现重大问题，经整改仍无改善的，退出“双高计划”。退出“双高计划”的学校不得再次申请。

第十一条 学校要主动接受教育、财政、纪检、监察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依法接受外部审计部门的监督，发现问题应当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教育部、财政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附件：1.双高学校建设数据采集表

2.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数据采集表

3.双高学校绩效自评报告（参考提纲）

4.基于“双高绩效目标实现贡献度”信息采集表

- 5.基于“高水平学校和专业群社会认可度”信息采集表
  - 6.基于“地方政府（含举办方）重视程度”信息采集表
- 附件原文请至教育部、财政部官网自行查看。

##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关于印发《第 3205 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了进一步完善内部审计准则体系，指导信息系统审计实践，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组织制定了《第 3205 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经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准则专业委员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希望各会员单位加强学习和宣传，实施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反馈给我们。

附件：第 3205 号内部审计实务指南——信息系统审计  
附件请从中国内部审计官网自行查看学习。

## 让多边主义的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 ——在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议程”对话会上的特别 致辞

（2021 年 1 月 25 日，北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尊敬的施瓦布主席，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过去一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全球公共卫生面临严重威胁，世界经济陷入深度衰退，人类经历了史上罕见的多重危机。

这一年，各国人民以巨大的决心和勇气，同病魔展开殊死搏斗，依靠科学理性的力量，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全球抗疫取得初步成效。现在，疫情还远未结束，近期又出现反弹，抗疫仍在继续，但我们坚信，寒冬阻挡不了春天的脚步，黑夜遮蔽不住黎明的曙光。人类一定能够战胜疫情，在同灾难的斗争中成长进步、浴火重生。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历史总在不断前进，世界回不到从前。我们今天所作的每一个抉择、采取的每一项行动，都将决定世界的未来。我们要解决好这个时代面临的四大课题。

**第一，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共同推动世界经济强劲、可持续、平衡、包容增长。**人类正在遭受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最严重的经济衰退，各大经济板块历史上首次同时遭受重创，全球产业链供应链运行受阻，贸易和投资活动持续低迷。各国出台数万亿美元经济救助措施，但世界经济复苏势头仍然很不稳定，前景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我们既要把握当下，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加强宏观经济政策支持，推动世界经济早日走出危机阴

影，更要放眼未来，下决心推动世界经济动力转换、方式转变、结构调整，使世界经济走上长期健康稳定发展的轨道。

## **第二，摒弃意识形态偏见，共同走和平共处、互利共赢之路。**

世界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也没有完全相同的历史文化和社会制度。各国历史文化和社会制度各有千秋，没有高低优劣之分，关键在于是否符合本国国情，能否获得人民拥护和支持，能否带来政治稳定、社会进步、民生改善，能否为人类进步事业作出贡献。各国历史文化和社会制度差异自古就存在，是人类文明的内在属性。没有多样性，就没有人类文明。多样性是客观现实，将长期存在。差异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傲慢、偏见、仇视，可怕的是想把人类文明分为三六九等，可怕的是把自己的历史文化和社会制度强加给他人。各国应该在相互尊重、求同存异基础上实现和平共处，促进各国交流互鉴，为人类文明发展进步注入动力。

## **第三，克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发展鸿沟，共同推动各国发展繁荣。**

当前，公平问题日益突出，南北差距有待弥合，可持续发展事业面临严峻挑战。疫情之下，各国经济复苏表现分化，南北发展差距面临扩大甚至固化风险。广大发展中国家普遍期望获得更多发展资源和空间，要求在全球经济治理中享有更多代表性和发言权。应该看到，发展中国家发展起来了，整个世界繁荣稳定就会有更加坚实的基础，发达国家也将从中受益。国际社会应该着眼长远、落实承诺，为发展中国家发展提供必要支持，保障发展中国家正当发展权益，促进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

等，让各国人民共享发展机遇和成果。

**第四，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共同缔造人类美好未来。**在经济全球化时代，类似新冠肺炎疫情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绝不会是最后一次，全球公共卫生治理亟待加强。地球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唯一家园，加大应对气候变化力度，推动可持续发展，关系人类前途和未来。人类面临的所有全球性问题，任何一国想单打独斗都无法解决，必须开展全球行动、全球应对、全球合作。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世界上的问题错综复杂，解决问题的出路是维护和践行多边主义，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我们要坚持开放包容，不搞封闭排他。多边主义的要义是国际上的事由大家共同商量着办，世界前途命运由各国共同掌握。在国际上搞“小圈子”、“新冷战”，排斥、威胁、恐吓他人，动不动就搞脱钩、断供、制裁，人为造成相互隔离甚至隔绝，只能把世界推向分裂甚至对抗。一个分裂的世界无法应对人类面临的共同挑战，对抗将把人类引入死胡同。在这个问题上，人类付出过惨痛代价。殷鉴不远，我们决不能再走那条老路。

我们要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守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摆脱意识形态偏见，最大程度增强合作机制、理念、政策的开放性和包容性，共同维护世界和平稳定。要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不搞歧视性、排他性标准、规则、体系，不搞割裂贸易、投资、

技术的高墙壁垒。要巩固二十国集团作为全球经济治理主要平台的地位，密切宏观经济政策协调，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顺畅，维护全球金融体系稳健运行，推进结构性改革，扩大全球总需求，推动世界经济实现更高质量、更有韧性的发展。

——我们要坚持以国际法则为基础，不搞唯我独尊。中国人讲：“法者，治之端也。”国际社会应该按照各国共同达成的规则和共识来治理，而不能由一个或几个国家来发号施令。联合国宪章是公认的国与国关系的基本准则。没有这些国际社会共同制定、普遍公认的国际法则，世界最终将滑向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给人类带来灾难性后果。

我们要厉行国际法治，毫不动摇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多边机构是践行多边主义的平台，也是维护多边主义的基本框架，其权威性和有效性理应得到维护。要坚持通过制度和规则来协调规范各国关系，反对恃强凌弱，不能谁胳膊粗、拳头大谁说了算，也不能以多边主义之名、行单边主义之实。要坚持原则，规则一旦确定，大家都要有效遵循。“有选择的多边主义”不应成为我们的选择。

——我们要坚持协商合作，不搞冲突对抗。各国历史文化和制度差异不是对立对抗的理由，而是合作的动力。要尊重和包容差异，不干涉别国内政，通过协商对话解决分歧。历史和现实一再告诉我们，当今世界，如果走对立对抗的歧路，无论是搞冷战、热战，还是贸易战、科技战，最终将损害各国利益、牺牲

人民福祉。

我们要摒弃冷战思维、零和博弈的旧理念，坚持互尊互谅，通过战略沟通增进政治互信。要恪守互利共赢的合作观，拒绝以邻为壑、自私自利的狭隘政策，抛弃垄断发展优势的片面做法，保障各国平等发展权利，促进共同发展繁荣。要提倡公平公正基础上的竞争，开展你追我赶、共同提高的田径赛，而不是搞相互攻击、你死我活的角斗赛。

——我们要坚持与时俱进，不搞故步自封。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既是大发展的时代，也是大变革的时代。21世纪的多边主义要守正出新、面向未来，既要坚持多边主义的核心价值和基本原则，也要立足世界格局变化，着眼应对全球性挑战需要，在广泛协商、凝聚共识基础上改革和完善全球治理体系。

我们要发挥世界卫生组织作用，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要推进世界贸易组织和国际金融货币体系改革，促进世界经济增长，保障发展中国家发展权益和空间。要秉持以人民为中心、基于事实的政策导向，探讨制定全球数字治理规则。要落实应对气候变化《巴黎协定》，促进绿色发展。要坚持发展优先，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确保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分享全球发展带来的好处。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中国人民经过长期艰苦奋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脱贫攻坚取得历史性成果，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新征程。我们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同各国一道，共建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

**——中国将继续积极参与国际抗疫合作。** 抗击疫情是国际社会面临的最紧迫任务。这既是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基本要求，也是稳定恢复经济的基本前提。我们要深化团结合作，加强信息共享和联防联控，坚决打赢全球疫情阻击战。特别是要加强疫苗研发、生产、分配合作，让疫苗真正成为各国人民用得上、用得起的公共产品。中国迄今已向 150 多个国家和 13 个国际组织提供抗疫援助，为有需要的国家派出 36 个医疗专家组，积极支持并参与疫苗国际合作。中国将继续同各国分享疫情防控有益经验，向应对疫情能力薄弱的国家和地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促进疫苗在发展中国家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助力世界早日彻底战胜疫情。

**——中国将继续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 经济全球化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和科技进步的必然结果，利用疫情搞“去全球化”、搞封闭脱钩，不符合任何一方利益。中国始终支持经济全球化，坚定实施对外开放基本国策。中国将继续促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顺畅稳定，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中国将着力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发挥超



大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为各国合作提供更多机遇，为世界经济复苏和增长注入更多动力。

**——中国将继续促进可持续发展。**中国将全面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国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倡导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我已经宣布，中国力争于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实现这个目标，中国需要付出极其艰巨的努力。我们认为，只要是对全人类有益的事情，中国就应该义不容辞地做，并且做好。中国正在制定行动方案并已开始采取具体措施，确保实现既定目标。中国这么做，是在用实际行动践行多边主义，为保护我们的共同家园、实现人类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中国将继续推进科技创新。**科技创新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是应对许多全球性挑战的有力武器，也是中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中国将加大科技投入，狠抓创新体系建设，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动实现依靠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科技成果应该造福全人类，而不应该成为限制、遏制其他国家发展的手段。中国将以更加开放的思维和举措推进国际科技交流合作，同各国携手打造开放、公平、公正、非歧视的科技发展环境，促进互惠共享。

**——中国将继续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你输我赢、赢者通吃不是中国人的处世哲学。中国坚定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

策，努力以对话弥合分歧、以谈判化解争端，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基础上，积极发展同各国友好合作关系。作为发展中国家的坚定一员，中国将不断深化南南合作，为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缓解债务压力、实现经济增长作出贡献。中国将更加积极地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

人类只有一个地球，人类也只有一个共同的未来。无论是应对眼下的危机，还是共创美好的未来，人类都需要同舟共济、团结合作。实践一再证明，任何以邻为壑的做法，任何单打独斗的思路，任何孤芳自赏的傲慢，最终都必然归于失败！让我们携起手来，让多边主义火炬照亮人类前行之路，向着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断迈进！

谢谢大家。

##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的通知

财办库〔2021〕1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

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是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的《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的重要内容，对于做

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具有重要意义。《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印发以来，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通知》要求，全面清理政府采购领域违反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推动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但部分地区仍然不同程度存在以入围方式设置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的问题。为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财政部决定开展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专项清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清理范围

除小额零星采购适用的协议供货、定点采购外，对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或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采购项目，通过入围等方式设置的、作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各类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等供应商库。

### 二、清理工作安排

本次专项清理时间为**2021年2月1日至3月31日**，主要采取采购单位自查和财政部门重点核查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安排如下：

（一）**采购单位自查**。2021年2月1日至3月15日期间，各地财政部门要组织采购人开展全面自查和清理，坚决取缔各类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采购人应当于2021年3月15日前将本单位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自查和清理情况报送同级财政部门。中央单位也要同步开展自查清理，于2021年3月15

日前将自查清理情况报送财政部。

（二）**财政部门重点核查。**2021年3月15日到3月31日期间，各地财政部门要根据采购人自查和清理情况，重点选取财务审计以及资产评估服务等方面的采购项目开展核查。具体核查项目数量和比例由各地财政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财政部也将对中央单位清理结果进行核查。对核查发现的漏报瞒报、清理不到位等问题，要予以通报批评，并及时督促整改。

（三）**建立长效机制。**专项清理工作结束后，各地财政部门要将设库情况纳入政府采购日常监督检查范围，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于确需多家供应商承担的采购项目，要指导采购人在明确服务标准和定价原则等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根据业务性质、服务区域等要素，合理设置采购项目包，通过竞争择优，将相应采购业务明确到具体供应商。待《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管理办法》正式印发后，符合条件的项目可采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方式采购。

###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地财政部门要充分认识此次专项清理工作的重要意义，增强政治站位，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周密抓好实施，切实把各项清理措施落到实处，确保清理工作取得实效。在清理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各省级财政部门要及时向财政部报告。

（二）**接受社会监督。**各地财政部门要广泛宣传政府采购禁止设立各类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的精神，通过开设举报邮箱、

电话等方式，鼓励社会公众对违规设置各类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的情况进行监督，营造全社会关注、群众参与专项整治的良好氛围。财政部将于2月1日起开设举报邮箱 [mofhkkx@126.com](mailto:mofhkkx@126.com)，任何单位及个人均可通过邮箱反映违规设立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等情况。

**（三）报送清理成果。**各省级财政部门要汇总本地区政府采购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清理情况，**于2021年4月10日前报送财政部。**

财政部办公厅

2021年1月19日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

新华社北京1月31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全文如下。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是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内容，对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构建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一步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现就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制

定以下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畅通市场循环，疏通政策堵点，打通流通大动脉，推进市场提质增效，通过5年左右的努力，基本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下坚实基础。

## 二、夯实市场体系基础制度

### **（一）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

1.完善平等保护产权的法律法规体系。推进实施刑法修正案（十一），落实打击非公有制企业工作人员侵害企业财产权益等相关犯罪的规定，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的刑法保护。出台实施关于审理专利授权确权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完善专利法、著作权法相关配套法规。进一步细化完善国有产权交易各项制度。全面清理对不同所有制经济产权区别对待的法规。

2.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启动第二批涉产权纠纷案件再审工作。完善涉企产权保护案件的申诉、复查、再审等机制。推动涉产权冤错案件依法甄别纠正常态化机制化。总结涉政府产权纠纷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成功经验，研究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严格规范公检法机关涉案财物处置程序，建立健全有效衔接的涉案财物处置制度体系。

3.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进实施审理侵犯商业秘密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出台审理涉药品上市审评审批专利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制定出台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对恶意侵权、长时间持续侵权、商标侵权等行为，严格执行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侵权快速反应机制。做好商标代理管理办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官方标志保护办法等部门规章的制定修订工作。研究制定药品专利保护、跨境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规则，编制发布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指南和知识产权保护国别指南。优化专利、商标等申请和审查程序，提高审查效率，压缩审查时间。建立健全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评估管理体系。

4.健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全面推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完善农村集体产权确权和保护制度，分类建立健全集体资产清产核资、登记、保管、使用、处置制度和财务管理监督制度。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切实防止集体经济组织内部少数人侵占、非法处置集体资产，防止外部资本侵吞、非法控制集体资产。完

善集体产权资产评估、流转交易、担保等综合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规范管理和服

## **(二) 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5.全面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严禁各地区各部门自行发布具有市场准入性质的负面清单。健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建立覆盖省、市、县三级的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台账，畅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和处理回应机制。制定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标准并开展综合评估。

6.开展放宽市场准入试点。制定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选择符合条件的地区开展放宽市场准入试点。

7.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实施对未开业以及无债权债务非上市企业、个体工商户实行简易注销程序。完善企业注销网上服务平台，优化注销办理流程。建立企业破产案件简化审理模式，对资产数额不大、经营地域不广的企业实行简易注销程序。开展个人破产制度改革试点。

## **(三) 全面完善公平竞争制度**

8.增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探索建立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及时核查举报涉及的问题。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纳入审查范围的政策措施类别。出台公平竞争审查例外规定适用指南，建立例外规定动态调整和重大事项实时调整机制。研究制定行业性审查规则，进一步细化认定



标准。

9.加强和改进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坚决反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制定原料药等专项领域反垄断指南、豁免制度适用指南，出台实施企业境外反垄断合规指引。推动完善平台企业垄断认定、数据收集使用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法律规范。加强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规制。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严厉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

10.破除区域分割和地方保护。完善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制度。鼓励各地区构建跨区域的统一市场准入服务系统，统一身份实名认证互认、统一名称自主申报行业字词库、统一企业经营范围库，实现跨区域注册登记无差别标准。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外，不得要求企业必须在某地登记注册，不得为企业跨区域迁移设置障碍。构建跨区域的市场监管案件移送、执法协助、联合执法机制，针对新型、疑难、典型案件，畅通会商渠道，互通裁量标准。

三、推进要素资源高效配置

#### **（四）推动经营性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

11.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对土地利用计划的管理和跟踪评估，完善年度建设用地总量调控制度，健全重大项目用地保障机制，实施“增存挂钩”，城乡建设用地指标使用应更多由省级政府负责。推进委托用地审批权试点，建立健全省级政府用地审批工作评价机制，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土地管理水平综

合评价结果，动态调整试点省份。

12.完善建设用地市场体系。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推动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加快推进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设，统一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完善城乡基准地价、标定地价的制定与发布制度，形成与市场价格挂钩的动态调整机制。

13.开展土地指标跨区域交易试点。对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政策实施评估，探索建立全国性的建设用地指标跨区域交易机制。改进完善跨省域补充耕地国家统筹机制，稳妥推进补充耕地国家统筹实施。在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省域内跨区域补充耕地指标交易市场，完善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

### **（五）推动劳动力要素有序流动**

14.推动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除超大、特大城市外，在具备条件的都市圈或城市群探索实行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有序引导人口落户。完善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推动社保转移接续。加快建设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构建全国统一、多级互联的数据共享交换体系，促进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业务协同办理。

15.提升人力资源服务质量。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简化优化人力资源服务许可流程，加强人力资源市场事中事后监管。依托具备较强服务能力和水平的专业化人才服务机构、行业协会

学会等社会组织，组建社会化评审机构，对专业性强、社会通用范围广、标准化程度高的职称系列，开展社会化职称评审。

## **（六）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16.稳步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坚守科创板定位，突出“硬科技”特色，评估完善注册制试点安排，深化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建立与市场板块、产品风险特点相匹配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鼓励和规范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加强资本市场监管，增强监管的全面性、一致性、科学性和有效性，提高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监管不到位的金融改革举措不能贸然推出。坚持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确保金融改革行稳致远。

17.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进一步完善退市标准，简化退市程序，畅通多元化退出渠道。严格实施退市制度，对触及退市标准的坚决予以退市，对恶意规避退市标准的予以严厉打击。

18.培育资本市场机构投资者。稳步推进银行理财子公司和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设立，鼓励银行及银行理财子公司依法依规与符合条件的证券基金经营机构和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合作，研究完善保险机构投资私募理财产品、私募股权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和债转股的相关政策。提高各类养老金、保险资金等长期资金的权益投资比例，开展长周期考核。

19.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健全市场化利率形成和传导机制，

促进银行对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运用，引导督促金融机构合理定价，发挥好定向降准、再贷款、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的引导作用。积极稳妥发展普惠金融，积极稳妥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加大“信易贷”模式推广力度，支持开展信用融资，拓展贷款抵押质押物范围。

### **（七）发展知识、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

20.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制定出台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意见，提升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能力。修订发布技术合同认定规则及科技成果登记办法，加强对技术合同和科技成果的规范管理。完善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培育发展国家技术转移机构，建立国家技术转移人才培养体系，提高技术转移人员的技术评价与筛选、知识产权运营、商业化咨询等专业服务能力。

21.健全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深入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探索职务科技成果产权激励新模式。适时总结试点经验，完善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和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

22.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制定出台新一批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加强地区间、部门间数据共享交换。研究制定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意见，建立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跨境传输和安全等基础制度和标准规范，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积极参与数字领域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

23.设立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机构。支持中国技术交易所、上海技术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交易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知识产权转让、许可等运营服务，加快推进技术交易服务发展。

#### 四、改善提升市场环境和质量

##### **(八) 提升商品和服务质量**

24.完善质量管理政策措施。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进一步完善质量激励政策，建立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和个人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宣传推广长效机制。完善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完善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认证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健全产品伤害监测与预防干预体系，完善缺陷产品召回制度、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

25.优化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推动第三方评价机构发布一批企业标准排行榜，引导更多企业声明公开更高质量的标准。修订企业标准化管理办法，整合精简强制性标准。

26.进一步发挥品牌的引领作用。加强农产品商标及地理标志商标的注册和保护。组织好中国品牌日活动，健全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管理制度，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竞争力强、市场信誉好的区域品牌。开展促进品牌消费、品质消费“双品网购节”活动。

27.推动商品市场创新发展。建立重点市场联系机制，开展商品市场优化升级专项行动，培育一批商品经营特色突出、产业链

供应链服务功能强大、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商品市场示范基地。

### **（九）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28.加强消费维权制度建设。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健全消费者公益诉讼制度，探索建立消费者集体诉讼制度，在诉讼程序、庭审过程、举证责任等方面加强对消费者的司法保护。支持消费者协会行使公益性诉讼权利。

29.简化消费争议处理程序。尽快明确小额消费纠纷的数额，完善小额消费纠纷司法程序，鼓励小额消费纠纷案件通过进入小额诉讼程序实现快速处理。完善消费纠纷在线解决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探索建立维权处理结果消费者反馈评价机制。

### **（十）强化市场基础设施建设**

30.推动市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持续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等领域的应用，提升综合运行效能。支持公共性快递分拣处理中心、智能投递设施等建设。打造一批物联网产业基地和物联网技术应用示范城市。持续支持中西部地区城乡结合部、县域和农村商贸基础设施建设和协同共享，畅通区域间、城乡间流通网络。

31.实施智能市场发展示范工程。积极发展“智慧商店”、“智慧街区”、“智慧商圈”、“智慧社区”，建设一批智能消费综合体验馆。加大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推动第五代移动通信、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基础设施，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等算力基础设施建设。

结合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及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区域市场发展需求，针对跨境电商、跨境寄递物流、跨境支付和供应链管理等典型场景，构建安全便利的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和国际化数据信息专用通道。

32.引导平台企业健康发展。支持平台企业创新发展，增强国际竞争力。实施教育、医疗、快递物流等网络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推动互联网医疗、在线教育、第三方物流、即时递送、在线办公、网上办事等新型服务平台发展，有效发挥平台企业在要素配置中的优化集成作用。畅通市场数据信息流，整合线上线下支付交易数据，推动实现跨部门共享。依法规范发展平台经济，强化对平台企业监管。

33.培育发展能源商品交易平台。通过股份制改造、兼并重组等多种方式，在油气、电力、煤炭等领域积极培育形成运营规范、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交易平台。支持上海期货交易所、全国电力交易机构、全国煤炭交易中心充分发挥作用，进一步健全交易机制、完善交易规则、严格监管标准。鼓励具备条件的资源型地区依托现有交易场所，探索建设区域性能源资源交易中心。

## 五、实施高水平市场开放

### **（十一）有序扩大服务业市场开放**

34.有序扩大金融服务业市场开放。支持社会资本依法进入银行、证券、资产管理、债券市场等金融服务业。允许在境内设立外资控股的合资银行、证券公司及外商独资或合资的资产管理公

司。统筹规划银行间与交易所债券市场对外开放，优化准入标准、发行管理，明确中国债券市场对外开放的整体性制度框架，研究制定交易所债券市场境外机构债券发行管理办法。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金融机构和境内外资金融机构获得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A 类主承销商资格，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

35.有序扩大社会服务业市场开放。以医疗、教育、体育、托幼、环保、市政等领域为重点，减少市场准入限制，取消对营利性医疗、教育等机构在证照办理、设备购置等方面的不合理限制。完善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方式，对社会办医疗机构实行指导性规划，加强对社会资本投资医疗机构的服务。

36.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缩减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扩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范围，支持外资加大创新投入力度，营造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公正市场环境。抓好重大外资项目落地，破除各种市场准入隐性壁垒，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提高外商投资服务水平。

37.完善引导境外消费回流政策。鼓励重点城市增设一批离境退税商店，在确保有效监管、风险可控前提下，在符合条件的离境退税商店推广开展“即买即退”业务。增加海南离岛免税城市和门店。

## **(十二) 推动规则等制度型开放**

38.深化竞争规则领域开放合作。积极推进多双边自由贸易协



定竞争政策等议题谈判，加强竞争领域多双边合作交流，不断深化改革，提升合作水平。促进内外贸法律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相衔接。推动检验检测认证与海外投资、产能合作项目紧密对接，加强国际合格评定人才培养，主动参与认证认可有关国际标准和规则制定。

39.推动消费品国内外标准接轨。在医用电器、消毒用品、智能照明电器、家用电器、学生用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等领域制定修订一批国家标准及其检测方法，加大国际标准采用力度。实施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在消费品领域积极推行高端品质认证。

## 六、完善现代化市场监管机制

### **（十三）推进综合协同监管**

40.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并严格执行抽查事项清单，建立健全行业监管部门与综合监管部门协调配合机制，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常态化。加强政府部门间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共享。完善“互联网+监管”，实现重要监管业务在线办理、信息及时上传、问题及时处置。

41.健全对新业态的包容审慎监管制度。按照鼓励创新、平等保护原则，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分类实行相应的监管规则和标准，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不得简单化予以禁止或者不予监管。

### **（十四）加强重点领域监管**

42.加强重点商品市场价格监管。建立价格监测与价格监管联动机制，建立健全价格监管规则，加强对重要民生商品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测。整合部门和市场机构对重点市场的调查监测资源，建立价格监管智慧支撑平台。

43.强化要素市场交易监管。健全要素市场化交易平台，逐步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规范各类交易平台规则，完善要素交易信息披露制度。尽快制定技术市场交易管理制度，制定数据交易准则，健全投诉举报查处机制，规范交易行为。

### **（十五）健全依法诚信的自律机制和监管机制**

44.完善市场主体信用承诺制度。依托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行业信用信息系统，按照有关规定将市场主体的承诺履行情况记入信用记录，作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依据。对履行承诺的市场主体，根据信用记录为其提供便利措施；对不履行承诺的市场主体，视情节依法实施限制。完善企业信用修复和异议处理机制。梳理可开展信用承诺的行政许可事项和政务服务事项，制定格式规范的信用承诺书，并依托各级信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向社会作出信用承诺。

45.大力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推动税收管理、进出口、生态环保、医疗保障、医药招采等更多重点领域深入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根据监管对象信用状况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便利的服务。

### **（十六）健全社会监督机制**

46.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制定促进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行业经营自律规范、自律公约，规范会员行为。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制定发布产品和服务标准，参与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及有关政策法规。

47.发挥市场专业化服务组织的监督作用。加快培育第三方服务机构和市场中介组织，提升市场专业化服务能力。在全国范围内推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告知承诺制，深化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机构市场化改革，促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和认证机构发展。

48.发挥公众和舆论监督作用。加强政策宣传，更好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健全公众参与监督的激励机制，修订完善有奖举报制度，完善对恶意中伤生产经营者、扰乱正常市场秩序的“打假”行为的认定细则和处罚制度。建立健全消费者投诉信息公示制度。

### **（十七）加强对监管机构的监督**

49.健全对监管机构履行职责的监督机制。强化对监管机构依法履行监管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促进监管权力规范透明运行。对监管机构不作为、乱作为要依规依法严肃追责问责。推动监管部门建立健全工作人员廉洁从业相关制度，实现依法监管、公正监管、廉洁监管。

### **（十八）维护市场安全和稳定**

50.完善维护市场安全的体制机制。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高度重视市场运行的风险挑战和市场体系安全问题，密切跟踪国内

外重要商品市场、服务市场和要素市场形势变化，完善政策储备并动态更新政策工具箱。完善宏观经济管理部门与市场监管部门的工作联动和信息共享，强化对重点市场和市场基础设施的跨部门协同监管。完善安全审查机制，重视运用国际通行规则维护国家安全。

51.积极防范市场异常波动和外部冲击风险。加强对大宗商品、资本、技术、数据等重点市场交易的监测预测预警，研究制定重大市场风险冲击应对预案。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提高通过大数据等方式认定竞争违法行为、预警识别市场运行风险的能力，强化市场预期管理。

坚持和加强党对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的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全过程，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的重要意义，按照职责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积极主动作为，破除本位主义，增强合作意识，认真抓好行动方案落实工作，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开展高标准市场体系示范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商务部负责统筹协调有关任务落实，及时对行动方案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和督促指导，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重要情况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